桃園市新興高中附設國中課程評鑑計畫

一、依據:

- (一)103 年 11 月 28 日教育部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- (二)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教育部頒布「國民中學 及小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」。
- (三)108 年 04 月 03 日桃教小字第 1080026801 號函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 小學課程評鑑注意事項。

二、目的:

- (一)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、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。
- (二)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、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。
- (三)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。

三、評鑑重點:

學校課程評鑑,以學校課程總體架構、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為對象。前項各課程對象之評鑑,應包括課程之設計、實施及效果等層面;其評鑑內容如下:

- (一)課程設計: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。
- (二)課程實施:實施準備措施及實施情形。
- (三)課程效果:學生多元學習成效。

前項第三款學生多元學習成效,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,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資料為之。

學校實施課程評鑑,得參考附件,進行自我檢視。

四、評鑑人員與其分工、評鑑之資料蒐集方法:

- (一)學校實施課程評鑑,宜分工合作,就選定之評鑑課程對象,結合其課程 發展及實施之進程適時為之;並得結合既有課程及教師專業發展組織運 作適時進行,例如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、領域教學研究會、科目教學研 究會、年級或年段會議、教師專業學習社群、共同備課、觀課、議課活 動,或教學檔案評估等。
- (二)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及實施課程評鑑,得結合下列專業人力辦理:
 - 1. 校內 各 (跨) 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教師、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

及專長教師。

- 2. 邀請或委由其他具教育或課程評鑑專業之學校、專業機構、法人、 團體或人員規劃及協助實施。
- (三)學校實施課程評鑑,應就受評課程於設計、實施與效果之過程及 成果性質,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方法,蒐集可信資料,以充分了 解課程品質,並進行客觀價值判斷。

前項課程評鑑之多元方法,包括文件分析、內容分析、訪談、調查、觀察、會議對話與討論及多元化學習成就評量等。

五、注意事項: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本注意事項規定,訂定學校課程評鑑計畫。評鑑計畫,應包括評鑑目的、各課程評鑑對象之評鑑重點、評鑑人員與其分工、評鑑之資料蒐集方法與工作時程及評鑑結果發現之運用等項目。

六、評鑑結果運用:

- (一)修正學校課程計畫。
- (二)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,並加以改善。
- (三)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。
- (四)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。
- (五)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。
- (六)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。
- (七) 對課程綱要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。

七、工作時程:。

每年六月完成該學年度課程評鑑檢核以規劃次學年度課程評鑑。

桃園市新興高中附設國中實施課程評鑑參考注意事項附件

	加图中州天间		THE TAX TO THE TENT OF THE TAX TO
層面	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發展品質原則
课程設計	課程總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學校課程願景,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。1.2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,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,獲致高學習效益。
		2. 內容結構	 2.1內含課網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,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、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等及各種必要附件。 2.2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網規定;九年一貫課程部分依教育部規定實施期程,符合九年一貫課網規定。 2.3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,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。
		4. 發展過程	4.1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,為影響課程發展之重要資料。 4.2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	領域/科目課程	5. 素養導向	5.1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,能完整納入課網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,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,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5.2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,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,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,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
		6. 內容結構	6.1內含課網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,如各年級課程 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教學單元/主 題名稱、各單元/主題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 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。 6.2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 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
		7. 邏輯關聯	 7.1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 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,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。 7.2領域/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,應確 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;採協同教學之單元,其 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。

	8. 發展過程	 8.1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,如領域/科目課網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 8.2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,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,並經學校課
		在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一般自敬以作願我的母亲子自私好之共行的關係。
彈性學習節數課程	9. 學習效益	9.1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單元或主題內容,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,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。 9.2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,重視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,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,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
	10. 內容結構	 10.1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計畫之內含項目,符合主管機關規定,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 10.2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,符合課網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(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)及學習節數規範。 10.3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組成單元或主題,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
	11. 邏輯關聯	11.1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規劃主題,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11.2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,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
	12. 發展期程	12.1規劃與設計過程中,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、彈性 學習節數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,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 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
	11. 双水利生	12. 2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,經由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,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,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

課程實施	各課程實施準備	13. 師資專業	13.1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,尤其新設領域/科目,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 13.2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,對課程網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 13.3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,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
		14. 家長溝通	14.1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,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
		15. 教材資源	15.1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所需審定本教材 ,已依規定程序選用,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 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 15.2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實施場地與設 備已規劃妥善。
		16. 學習促進	16.1規劃必要措施,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,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
	各課程實施情形	17. 教學實施	 17.1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,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 17.2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習目標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,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,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
		18. 評量回饋	18.1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, 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 現,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18.2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,能 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,適時改進課程與 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
課程效果	領域/科目課程	19. 素養達成	19.1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,能達成 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,並精熟各 學習重點。 19.2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 習結果,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
		20. 持續進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,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

	彈性學習課程	01 口馬牛卜	21.1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結果表現,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21.2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,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
		22. 持續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成就表現,具持續進進展之現象。
	課程總體架構	23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(節數)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, 符合預期教育成效,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